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6-077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经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鲍珉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鲍珉璋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具备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金融从业五年以上工作经验：鲍珉璋先生于2016年1月至2019年9月就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19年11月至2020年11月就职于华兴证券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副总裁；2021年1月至2024年2月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委员会副总裁。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鲍珉璋先生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鲍珉璋先生自 2025 年 3 月起担任本公司投资总监，自 2026 年 1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投资总监职务，能够明确区分董事会秘书和投资总监职务的职责，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鲍珉璋先生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全体委员认为鲍珉璋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鲍珉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鲍珉璋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公司已按规定完成董秘任职报送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6 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简历

鲍珉璋：男，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获研究生学历，金融硕士学位。2016年1月至2019年9月就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19年11月至2020年11月就职于华兴证券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副总裁；2021年1月至2024年2月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委员会副总裁。2024年2月至2024年9月就职于上海逢石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24年10月至2025年2月就职于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2025年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投资总监，2026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投资总监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鲍珉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